**中國輸出入銀行查核意見：**

**壹、損益決算之查核**

**一、收入事項**

本年度決算營業收入原列26億5,341萬1,025元，營業外收入原列261萬2,474元，均予照列。

**二、支出事項**

(一)本年度決算營業成本原列12億2,924萬8,256元，營業費用原列5億8,343萬4,948元，營業外費用原列9,747萬7,007元，所得稅費用原列6,941萬9,496元，均予照列。

(二)有關國營事業經營績效獎金，本院業依立法院102年1月11日院會決議檢討研議其核算制度，並於同年4月間將「國營事業經營績效獎金核算制度檢討報告」函送立法院在案。另據以配修「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等通案性規定，及請相關主管機關修訂其所屬事業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與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等。該行本年度決算用人費用原列3億7,294萬9,676元，其中經營績效獎金經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等規定，在其用人費用支付限額內，暫按員工薪資提列2個月考核獎金3,637萬2,014元及2.4個月績效獎金4,364萬1,130元。以上用人費用循例暫照列，俟主管機關專案審核經營績效獎金定案後，依案辦理。

以上收支事項互抵後，獲本期淨利6億7,644萬3,792元，予以照列。

**貳、盈虧撥補之查核**

**一、盈餘事項**

(一)本期淨利原列6億7,644萬3,792元，予以照列。

(二)累積盈餘原列3,392萬9,760元，核與108年度決算審定數相符，予以照列。

(三)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原列0.9元，悉數修正減列，併入虧損事項採淨額表達，核定無列數。

(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轉列數原列1元，予以照列。

**二、分配事項**

(一)填補虧損原列3,826萬3,048元，配合虧損事項修正減列0.9元，核定為3,826萬3,047.1元。

(二)法定公積：按本期淨利填補虧損後依40％提撥比例提列，計2億5,527萬2,299元，予以照列。

(三)特別公積：按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本院101年6月8日院授主基營字第1010200699號函及預算數等提列，計3億7,447萬9,913元，予以照列。

(四)官息紅利原列113萬9,293元，予以照列。

(五)未分配盈餘：本年度決算可分配盈餘7億1,037萬3,553元，經上述(一)至(四)項分配後，尚餘4,121萬9,000元，保留至以後年度分配。

**三、虧損事項**

其他綜合損益轉入數原列3,826萬3,048元，經盈餘事項(三) 併入採淨額表達，修正減列0.9元，核定為3,826萬3,047.1元。

**四、填補事項**

撥用盈餘原列3,826萬3,048元，配合虧損事項修正減列0.9元，核定為3,826萬3,047.1元。

**參、現金流量之查核**

**一、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100億2,849萬7,945元，予以照列。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4,491萬3,016元，其中現金流入2,297萬1,401元，係收取股利；現金流出6,788萬4,417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4,724萬1,357元，增加投資427萬5,034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636萬8,026元，均予照列。

**三、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100億1,212萬7,404元，其中現金流入194億1,348萬1,629元，包括央行及同業融資淨增6億4,246萬4,274元，增加非流動金融負債181億3,899萬2,534元，其他負債淨增561萬3,821元，增加資本、公積及填補虧損6億2,641萬1,000元；現金流出94億135萬4,225元，包括短期債務淨減50億元，金融債券淨減44億元，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135萬4,225元，均予照列。

**四、匯率影響數**

匯率影響數之現金流出原列528萬5,199元，予以照列。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6,656萬8,756元，包括增加現金11萬7,585元，減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6,401萬5,408元；減少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267萬933元，均予照列。

**肆、資產負債及權益之查核**

**一、資產事項**

資產總額原列1,507億5,038萬6,332元，包括流動資產83億3,335萬487元，押匯貼現及放款1,410億5,012萬7,371元，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6億5,757萬2,066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億1,023萬5,476元，使用權資產78萬6,991元，無形資產7,979萬7,898元，其他資產1億1,851萬6,043元，均予照列。

**二、負債事項**

負債總額原列1,159億6,091萬191元，包括流動負債268億8,347萬6,562元，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68億9,833萬3,901元，央行及同業融資299億5,244萬9,901元，長期負債494億9,763萬3,264元，其他負債27億2,901萬6,564元，均予照列（本項金額核算差異數係配合會計法第16條於108年11月間修正，記帳單位改列至元為止，角位四捨五入所致）。

**三、權益事項**

權益總額原列347億8,947萬6,141元，包括資本317億1,118萬7,000元，保留盈餘34億4,941萬1,089元，累積其他綜合損失5億5,743萬9,275元，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1億8,631萬7,327元，均予照列。